　　注：暂按此序装订，若有调整，另行通知（为方便调整，请采用活页模式装订）！

一、证书复印件

　　1.学历证书复印件

　　2.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

　　3.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

　　4.全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合格证书复印件

　　5.专业技术职务聘书复印件

二、各类表格、证明

　　1.《破格人员资格审查表》,破格人员提供,否则无需之

　　2.《非本专业职务改报转评、晋升本专业职务审批表》,转评人员提供,否则无需之

　　3..《公示证明》,要求如其它各系列(专业)

　　4.《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诚信承诺书》,要求如其它各系列(专业)

　　5.其他

三、专业论文、论著

　　1.专业论文、论著原件或复印件（论著只需有作者本人姓名的封面和前言的复印件）

　　2.获奖论文、论著证书复印件

四、反映个人专业能力业绩的材料

五、任现职以来获得的专业奖励证书复印件

六、任现职以来获得的其他奖励证书复印件

七、任现职以来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证书复印件

八、任现职以来的专业工作总结（3000字以上）

注：以上申报人没有的项目可不填

　　二、下列人员还需提交以下材料

　　1.从机关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，需提交省职改办审批同意的破格审批表，同时提供证明其原公务员身份和到事业单位工作的任职通知复印件，均需单位加盖公章、证明人签字。

　　2.从国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，需提交省职改办审批同意的破格审批表，同时提交用人单位引进、调入文件复印件，单位加盖公章、证明人签字。